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4 年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实施细则

根据《北京化工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章程》，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制定 2024 年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实施细则如下：

一、招收学科

控制科学与工程，材料与化工

二、申请者基本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规定；

3、考生的学历、学位必须符合下列 3 项条件之一：

（1）已获得相关专业硕士学位的人员（境外获硕士学位者须有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2）相关专业的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入学时未取得硕士学位者取消其当年的博士研究生录取资格）；

（3）获得相关专业的学士学位到博士研究生入学之日满六年或六年以上，并达到与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且达到如下要求：英语 CET-6 成绩达 425 分（含）以上或 CET-4 成绩达 460 分（含）以上或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外国语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合格；提交报考专业 5 门以上（不含外国语）硕士研究生学位课成绩单；在报考学科、专业或相近研究领域取得较为显著的标志性成果，包括但不限于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身份在核心刊物上发表的学术论文，或具有已实现转化应用的国家授权发明专利一项（排名前三名），或获得省部级（含）以上科技奖项等。

4. 具有突出的科研能力、较强的科研潜力，取得较为显著的科研成果，如：省部级（含）以上科研项目骨干成员，获得省部级（含）以上科技奖励，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等。

5、有至少两名所报考学科专业领域内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6、原则上报考类别为非定向就业，报考类别为“定向就业”的应届硕士毕业生或在职人员，报名前征得报考学院、导师及定向就业单位的同意。

7、报考工程博士的考生，在符合上述 1-5 条要求的基础上，还须具备相关领域工程技术理论基础和较强的工程创新实践能力，具备成为未来工程领域技术领军人才的培养潜力。

三、申请考核程序

1. 报名

报名网址：<https://yzbm.buct.edu.cn/logon>（推荐使用 chrome 浏览器或 360 极速浏览器）

报名时间：2023 年 11 月 1 日—20 日

所有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我校“博士研究生报名系统”申请报名号、填写报名信息、上传报名材料、缴纳报名费并提交报名信息。

我校博士研究生报名费 200 元/人。若在多个学院申请了报考志愿，则需按志愿个数交费。对于报名材料已被审核的考生，所支付的报名费不予退还。

2. 提交申请材料

考生务必在 2023 年 11 月 20 日上午 9:30-11:00 将报名材料提交至我校东校区信息学院楼 206，或者于此之前邮寄到，逾期不再办理。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5 号北京化工大学信息学院楼 206 研究生办公室，邮编：100029，收件人：金翠云，联系电话：010-64413467。若考生邮寄申请材料，为保证材料安全准确送达，请选用 EMS 或顺丰快递方式邮寄。

需要提交的材料清单如下（第 2、3、7 条的模板见我校“博士研究生报名系统”-网报附件下载）：

（1）北京化工大学 2024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登记表（在报名系统下载、打印）；

（2）北京化工大学报考攻读博士研究生思想政治情况表；

（3）两名与报考学科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推荐信；

（4）有效期内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5）硕士研究生课程成绩单原件（学校研究生培养部门盖章）或复印件（人事档案所在部门盖章）；

（6）学历、学位证明：

在校生：提交学生证复印件或《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往届生：提交最后学历证书复印件（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位证书复印件（或《中国高等教育学位在线验证报告》）。

（7）北京化工大学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诚信承诺书；

（8）已发表的学术论文全文、获奖证书复印件及其他可以证明科研能力的材料；【已发表的论文，限中文核心期刊研究论文和 SCI 收录论文，本人为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省部级三等奖以上的获奖证书，排名不限；已授权的发明专利（排名前 3 名）；】

（9）英语能力证明：国家英语四级或六级成绩单复印件或其他外语水平成

绩证明复印件；

(10)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研修计划（3000 字左右，包括“目的意义、主要研究内容、预期成果”等）；

(11) 硕士学位论文（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供论文摘要和目录等）；

(12) 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的，除提交上述材料的 1-4、6-11 条外，还应提交：英语 CET-6 成绩单（425 分及以上）或 CET-4 成绩单（460 分及以上）或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外国语水平全国统一考试成绩单（合格及以上），以及报考专业 5 门以上（不含外国语）硕士研究生学位课成绩单原件（学校研究生培养部门盖章）；

所有材料均需使用 A4 纸，左侧装订。考生提交的报名资格审查材料一律不退还。

3、缴费

我校博士研究生报名费 200 元/人。考生须在 2023 年 11 月 20 日前交纳报名费。

4. 申请材料审核

学院申请考核博士生选拔领导小组组织考生材料的审核工作，根据考生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对其报考资格、基本素质和科研潜质进行评估与初选，综合考生的科研基础和招生导师的基本意向，确定进入综合考核阶段的考生名单。

2023 年 12 月 10 日之前，通过初审的考生名单在信息学院网站通知公告栏上公示（网址：<http://cist.buct.edu.cn/>），请考生注意查看。

5. 综合素质考核

通过初审的考生须参加学院组织的综合考核。

(1) 综合考核：申请者以学术报告的形式介绍硕士期间的研究工作及学术成果，并对博士期间研修计划进行展望，学院组织考核专家组对申请者的外语水平、专业知识、科研能力与综合素质进行考核（PPT 介绍十分钟以内，专家提问十分钟左右）。

综合素质考核时间初步定于 2023 年 12 月中旬，具体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

(2) 拟录取：考核专家组根据成绩排名确定拟录取名单。

6、体检

学校统一组织体检工作。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 号）的有关要求执行，体检不合格者我校不予录取。

体检时间及注意事项见我校研究生院网站通知。

四、录取

学院博士生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确定拟录取名单后，在学院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无误上报研招办，最终拟录取名单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后统一公示。

五、其他说明

申请人必须保证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对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

北京化工大学
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
2023年10月27日